

【发布单位】福建省
【发布文号】闽政办〔2008〕83号
【发布日期】2008-05-12
【生效日期】2008-05-12
【失效日期】-----
【所属类别】政策参考
【文件来源】[福建省](#)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建设厅关于第二届海峡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博览会工作方案的通知

(闽政办〔2008〕83号)

各设区市人民政府，省直有关单位：

省建设厅拟定的《第二届海峡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博览会工作方案》，经省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二日

第二届海峡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博览会工作方案

福建省建设厅

(二〇〇八年五月)

为切实做好“第二届海峡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博览会”(以下简称“绿博会”)筹备工作，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为宗旨，立足海峡两岸，展示国内外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产业成果，建立技术成果和技术需求沟通交流平台，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带动我省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产业发展，进一步增强建筑节能意识，加快海峡西岸经济区又好又快发展。

二、主题

节能减排降耗，绿色环保和谐

三、时间、地点和规模

(一) 时间：2008年6月18~20日

(二) 地点：福州金山展览城C厅

(三) 规模：展馆面积5200m²，作为第六届中国?海峡项目成果交易会专题馆

四、展示内容和展区规划

(一) 展示内容

城市节能、绿色建筑、节能建筑、智能建筑等典型工程实例，规划、设计、施工、节能监管、可再生能源利用等新技术、新产品。突出城市节能和建筑节能，突出体现南方和亚热带地方特色，突出科技成果转化和项目对接，突出节能减排降耗的技术集成，突出绿色环保安全的技术和产品，突出专业求精和综合技术集成。

(二) 展区规划

1. 专业展区：分城市节能减排、建筑节能、建筑电气与节能监管、暖通空调与可再生能源应用、智能化与信息化、建筑门窗、新型墙材、装饰装修共8大类，展示专业领域节能减排、绿色环保技术集成和先进技术产品。

2. 设区市成就展区：展示近年来各地节能减排成就。

五、工作机构

住房与城乡建设部姜伟新部长、省人民政府黄小晶省长担任第二届“绿博会”领导工作小组顾问，住房与城乡建设部仇保兴副部长、省人民政府苏增添副省长担任领导工作小组组长。

(一) 在第六届中国?海峡项目成果交易会组委会下设“第二届海峡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博览会”领导工作小组

组 长：仇保兴 住房与城乡建设部副部长

苏增添 省人民政府副省长

副组长：武 涌 住房与城乡建设部科学技术司巡视员

庄稼汉 省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林坚飞 省建设厅厅长

林锡能 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副主任

成 员：韩爱兴 住房与城乡建设部科学技术司副司长

胡渡南 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副主任

陈青文 省财政厅副厅长

杜 民 省科技厅副厅长

曹建平 省信息产业厅副厅长

陈 宁 省环境保护局副局长

张丽娟 省通信管理局副局长

翁玉耀 省建设厅副厅长

王建清 住房与城乡建设部科学技术司

综合与信息处处长

刘珠雄 省建设厅科学技术处处长

(二) 省建设厅成立“第二届海峡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博览会”组委会

主任：林坚飞

副主任：王家祥 翁玉耀（常务） 李尧 王知瑞 周武进

成员：连伙英 阮跃国 刘文儒 巫汉平 林天耀

李卫平 翁明亮 郑立信 周志坚 练欣

刘珠雄 王胜熙 王海 温晓勇 吴建迅

张天任 王明炫 洪榕 苏友侓

组委会下设综合部、招展与布展部、项目对接部、宣传部和论坛部，具体工作依托在省建设厅科技处。

1. 综合部

负责人：刘珠雄，成员：卢达洲

主要职责：负责文件核稿、发送，文档管理、会议安排、内外协调，联络、督促各部门按计划开展工作和信息传递。

2. 招展与布展部

负责人：卢文英，成员：胡达明、林幼芳、裴卫星、肖珍

主要职责：负责制订部门工作计划和所需文件起草；组织并督促专业组、相关厅局和地市开展项目招展，适时通报招展信息，统计和汇总参展项目，做好项目招展；协调指导专业组、专业厅局和地市制订布展方案，组织方案设计、布展、参观讲解和撤展等。

3. 项目对接部

负责人：苏友侓，成员：金怡

主要职责：负责制订部门工作计划和所需文件起草，围绕6.18主题，组织协调设区市开展项目对接工作，指导解决项目对接中存在的问题，办好对接会，统计和汇总项目对接成果，并促进项目落地生成。

4. 宣传部

负责人：吴肩宇 翁建新

主要职责：负责制订部门工作计划和所需文件起草，制作DVD宣传片和节能知识宣传资料，编辑《福建建设信息》“绿博会”专刊，协助在福建建设信息网上开辟专刊，委托省建设科技发展促进中心编辑、印制“绿博会”会刊。

5. 论坛部

负责人：陈振建，成员：王韶国、陈嘉骅、潘耀民、贾信闽、王子标

主要职责：负责制订部门工作计划和所需文件起草，组织论文征集，组织评审和出版论文集，邀请专家并做好相应接待工作。组织人员参与论坛活动，保证论坛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6. 专家部

负责人：房贞政，赵士怀，成员：侯伟生、陈 轸、高学珑、刘珠雄、王胜熙等

主要职责：负责制订部门工作计划，成立专业组专家组；确定各专业组技术集成方案和设计方案；提出技术评审要求，指导各专业组制订具体的技术评审标准；配合对接部做好入选参展产品和签约项目的技术评审；协助布展部做好展馆功能分区，参与审定布展设计方案。

六、任务分工

（一）省建设厅：负责项目招展、布展、论坛联络和督促落实工作，公共展区布展、展务安排、人员邀请、参观安排、接待安排等工作。负责协调、落实对接项目展区招展、布展方案制定、布展施工、展厅讲解及项目对接工作。

（二）省经贸委：负责新材专业组招展、布展方案设计和布展、展区讲解、组织人员参观等。

（三）省科技厅：配合做好有关新技术、新产品推介及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成果征集。

（四）省信息产业厅：负责做好LED产品招展、布展。

（五）省通信管理局：负责建筑智能化与信息化展区招展、布展。

（六）九个设区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各自成就展区的招展，布展方案制定、布展施工和展区讲解、组织人员参观等工作。

（七）专业组：负责各自专业组专业技术集成和新技术、新产品的招展、布展、项目讲解、组织人员参观等工作。

七、工作目标

（一）推出先进、适用、具有南方特色的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项目成果150项，技术需求20项，成功对接项目150项。

（二）举办“绿博会”论坛，举办若干场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相关技术发布会、对接会。

（三）组织 6000 人参观“绿博会”。由各设区市建设局负责组织，要求每个设区市建设局组织设计、施工、科研、高校、监理、质量监督、房地产开发和建材生产企业不少于300人参观，其中，福州市不少于1000人，厦门市不少于500 人。

（四）全方位宣传，营造氛围，推进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

八、项目招展与布展

(一) 专业展区。由各个专业组和相关厅局负责制定各自专业展区展示方案，组织招展、布展。

(二) 设区市成就展区。由九个设区市建设局牵头，规划、市政、园林、房地产部门配合，负责制定所在地区节能减排建设成就展展示方案，组织招展和布展。

具体任务分解如下：

展区

名称

负责单位

和负责人

展示内容

专业展区

城市节能减排

省城市建设协会

王胜熙

城市污水垃圾处理技术集成展示，污水、垃圾及其渗滤液处理、中水回用、污水垃圾资源综合利用、城市交通、城市路灯与夜景照明、城市规划与园林绿化等技术成果。

建筑

节水

省给排水技术情报网

程宏伟

建筑给水排水系统集成展示，给排水管材管件、节水器具及设备、建筑中水利用、景观用水循环利用、雨水收集利用、节水管理等技术和设备。

建筑电气与节

能监管

省建筑电气技术情报网

陈汉民

省建筑业协会建筑智能化分会配合

缪希仁

建筑电气专业系统集成展示，建筑电工与电器、节能灯具、节能光源、LED照明、节电控制技术等技术产品。政府办公建筑、大型公共建筑和高校建筑节能的运行和监管体系、节能合同管理，建筑智能化等技术和成果。

暖通空调与可再生能源应用

省暖通技术情报网

陈仕泉、林其昌

暖通空调专业系统集成展示，节能空调、通风系统及其改造技术，地源、水源、空气源热泵技术，太阳能、风能、沼气等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技术，室内空气质量控制技术与设备，立体绿化等。

建筑

门窗

省建筑业协会金属结构分会

黄夏东

节能门窗、节能窗玻璃、五金配件、建筑遮阳产品及其系统；建筑围护结构节能检测技术等。

装饰装修与环保建材

省建筑业协会装饰装修分会

张福如、蔡理怀

绿色环保型建筑装饰材料（含内外墙涂料、装饰板材、地砖、地板、家具等）、住宅厨房部品、橱柜等。

对接项目成果

省建设厅项目办苏友仨

展示对接项目成果和技术需求

专业厅局展区

建筑智能化与

信息化

省通信管理局

智能家居与小区信息化。

居家、社区、城市信息化技术集成展示，安防、楼宇自控、智能社区，智能网络通讯系统集成技术、环境与控制系统、办公自动化及信息服务管理等。

新型

墙材

省经贸委新材办

余天寅

新型墙体材料及其配套产品，墙体、屋面和设备用保温隔热材料，新型墙体材料生产设备、设计与施工应用技术、检测技术等。

成就展区

地市成就展区

九个地市建设局牵头，其它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配合
福州、厦门、泉州（8个标准展位），共300m²。

莆田、三明、南平、漳州、龙岩、宁德各50m²（4个标准展位），共300m²。

其 它

洽谈区

展会洽谈、休息用

九、项目对接

(一) 技术需求与项目成果对接任务

由“绿博会”组委会项目对接部、各设区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共同负责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项目技术需求和项目成果对接工作，各设区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所在地市项目成果的对接，任务分解如下（单位：个）：

地 区

成功对接项目

地 区

成功对接项目

福州市

28

三明市

12

厦门市

24

南平市

11

泉州市

26

龙岩市

11

漳州市

14

宁德市

11

莆田市

13

总 计

150

(二) 技术需求与项目成果对接工作计划

序号

时间安排

工作任务

1

1月

发动设区市开展第二届“绿博会”会前项目成果对接：下发技术需求征集和成果对接工作通知，要求各设区市建设主管部门开展第二届“绿博会”技术需求征集和成果对接工作。

2

2月

①赴福州、厦门、泉州、宁德等地指导、督促首届“绿博会”对接项目落地建设，发动、指导第二届“绿博会”新项目对接和技术需求征集工作。

②各设区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组织有关单位征集技术需求和寻找项目对接成果。

3

3月

①各设区市上报跟踪落实去年首届“绿博会”对接项目落地情况，厅项目办汇总各地情况报送省“6.18”组委会办公室；

②赴南平、三明、龙岩等地指导第二届“绿博会”新项目对接和技术需求征集工作；

③第一次通报全省开展第二届“绿博会”项目对接工作情况。

4

4月

① 5日前厅项目办汇总统计各地技术需求征集情况；

②深入福州、厦门、泉州等重点地区相关企业、科研单位、院校，进一步推进项目对接工作，并指导、帮助重点项目顺利对接；

③将技术需求下发各设区市及相关单位，促进各地开展项目对接工作；

④第二次通报全省开展第二届“绿博会”项目对接情况，并报送省“6.18”办。

5

5月

①汇总各地上报对接项目，报送省“6.18”办；

②会同“绿博会”组委会相关部门，筛选重点对接项目，并对重点对接项目进行广泛宣传；

③第三次通报全省开展第二届“绿博会”项目对接情况。

6

6月

汇总统计第二届“绿博会”对接项目，并做好建设行业需求展示工作。

十、论坛工作

（一）工作目标

1. 围绕论坛专题征集论文50篇以上，以《福建建设科技》专刊出版论文或出版论坛论文集，将其中未公开发表过的论文在《福建建设科技》和《福建建筑》上发表。
2. 邀请国内外专家5~6名在论坛上演讲。
3. 组织专家评选论坛优秀论文。

（二）工作计划

时间安排

工作任务

2月

论文邀请，会场预订。

3月

专家推荐与确定并发出邀请，各专家发言主题确定，省外论文约稿，论坛参加人员构成确定。

4月

收集论文、专家发言提纲，成立论文评审专家组。

5月

上旬论文评审，下旬出论文集清样。

6月

10日前出版论文集，成立论坛接待组，论坛组织。

十一、宣传工作

（一）总体安排

分3个阶段进行宣传：第一阶段4月底至5月底，宣传第二届“绿博会”的筹备进展情况；第二阶段6月初至“绿博会”举办期间，宣传第一届“绿博会”以来项目对接进展成效及第二届“绿博会”特色、亮点，社会反响，项目对接，论坛等情况；第三阶段第二届“绿博会”结束后，宣传第二届“绿博会”的各项成效和项目继续对接情况。

（二）宣传计划

时间安排

工作任务

4月

~5月

- ①从4月底开始，陆续向相关媒体提供有关“绿博会”筹备进展情况；
- ②邀请相关媒体参加“绿博会”重要专场对接会；
- ③邀请福建电视台、福建日报等主要媒体采访首届“绿博会”部分优秀对接项目，5月份刊播；
- ④根据6.18组委会安排，按规定时间向组委会宣传中心提供“绿博会”气球、拱门、刀旗的宣传口号及6.18会刊材料；
- ⑤5月中下旬，安排在《6.18博览》刊发一期“绿博会”专刊；
- ⑥5月下旬，由我厅召开一次“绿博会”新闻发布会，向有关媒体通报“绿博会”情况，广泛宣传。

6月

- ①6月初，在《福建日报》重要版面刊发有关第一届“绿博会”项目对接进展成效及第二届“绿博会”特色、亮点的综述报道一篇；
- ②参加由“6.18”宣传中心组织的新闻媒体座谈会及新闻发布会。

6.18

期间

- ①“绿博会”开幕当天，在《中国建设报·海西新闻周刊》推出“绿博会”专版，分赠参观者；
- ②“绿博会”开幕当天，安排厅领导及相关人员在现场接受媒体采访；
- ③福建电视台新闻评论部制作有关“绿博会”的“新闻启示录”专题片，于“绿博会”开幕第二天播出；
- ④福建电视台海峡卫视制作有关“绿博会”的新闻专题片，“绿博会”结束后播出；

⑤福建日报于“绿博会”开幕第二天在第二版推出“绿博会”专题报道；

⑥在电视台“绿博会”专题片基础上，委托电视台制作“绿博会”DVD宣传资料片。

说明：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报刊等公开媒体，本文仅供参考。如需引用，请以正式文件为准。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广告报价](#) | [诚聘英才](#) | [法律公告](#)

京ICP备05029464号 | [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0108276\)](#)

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未经协议授权，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

Copyright © 2002-2008 by ChinaCourt.org All rights reserved.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permission is prohibited